

# 2023年合作经营店铺协议(大全10篇)

在日常的学习、工作、生活中，肯定对各类范文都很熟悉吧。范文怎么写才能发挥它最大的作用呢？以下是小编为大家收集的优秀范文，欢迎大家分享阅读。

## 合作经营店铺协议篇一

甲方：， 身份证号码：

乙方： 身份证号码：

就甲、乙双方合作经营砂石场的相关事宜，经双方平等协商，自愿达成如下协议，以资各方共同遵照执行。

一、合伙经营的项目 甲、乙双方共同投资设立公司，并以公司名义在经营砂石的生产、销售及相关附属业务。

二、合作期限 合作期限至合伙项目完成并完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清算之日或双方共同确认之日止。

三、公司的出资金额、方式、持股比例

1、甲方以现金方式出资，计人民币元；乙方以现金方式出资，计人民币元。

2、协议各方的出资，应于公司预核名通过之日起个工作日内注入公司验资账户。

3、经双方协商同意，双方不按出资比例持有公司股权。上述出资完成后，甲方持有公司%的股权，乙方持有公司%的股权。

四、 公司的治理模式

- 1、公司不设董事会，设执行董事，执行董事由方指派。执行董事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公司总经理由方指派。
- 2、负责公司的日常经营管理，对于公司的重要经营事项，由双方协商解决，双方同意公司治理机制按《发起人协议》执行。
- 3、元以下的支出由执行董事、总经理中任何一人决定并签认，元以上的支出须由和共同决定并签认，与就财务签认不能达成一致时，双方友好协商。公司的财务由双方共管，会计由方委派，出纳由方委派。
- 4、双方应根据本条约定内容，公司设立时签署《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本协议与《发起人协议》和《公司章程》不一致的地方，以本协议为准。
- 5、公司设立完成后方负责以公司名义办理沙石场开采和经营手续。
- 6、手续办理完毕，公司进行开采作业和加工销售。
- 7、公司在后续开采经营过程中，资金不足的，由股东向公司提供股东借款。公司开采完成后经营所得，应先偿还股东借款并支付借款利息后，再行分配利润。

## 五、盈余分配及债务承担

- 1、利润分配：各方同意按照各方在公司中的持股比例进行分配。
- 2、债务承担：公司债务先以公司财产偿还，公司财产不足清偿时，按甲、乙方各方的出资比例进行承担。

## 六、特别约定 砂石的销售一律执行现款现货，任何人不得赊

欠，双方协商同意除外。

七、本协议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自双方签字之日起生效。

甲方： 乙方：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合作经营店铺协议篇二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职务：\_\_\_\_\_

乙方：\_\_\_\_\_

地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授权代表：\_\_\_\_\_ 职务：\_\_\_\_\_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房地产管理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基于：

甲乙双方在平等、自愿、协商一致的基础上，签订本合作建房合同。

甲方同意提供依现状上述第一条所指的地块的土地使用权，乙方同意按本合同第三条的约定提供建房资金，双方合作开发建成\_\_\_\_\_栋\_\_\_\_\_层的办公（或商住、住宅）楼，并按本合同第六条的约定进行产权分成。

建房资金预计为人民币\_\_\_\_\_元，全部由乙方提供，实际建筑成本高于或低于该预计数额的部分由乙方承担和享有。

建房资金指本合同生效后至房屋经验收合格且甲方取得房地产证时止所需的一切成本、费用。该建房资金不包括甲方因招标、拍卖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而应缴的土地使用费或因划拨方式取得土地使用权而应补缴的地价款。

除按规定应由双方共同办理的报批手续外，包括本合同在内的所有报批手续均由乙方负责办理，但甲方有义务协助乙方办理报批手续，包括毫不迟延地提供甲方持有的所需材料。

工程设计和建筑的招标、施工监督由甲方负责，但按本合同第 条约定产权应分给甲方部分的设计图纸须经甲方书面认可后方可报批并实施。

工程设计的招标工作应在本合同生效后第\_\_\_\_天内完成，整个建筑工程应在本合同生效后第 天内开工，并在第 个月内完成竣工验收工作。

全部建筑的产权由甲、乙双方按下列方式或比例分成：甲方拥有\_\_\_\_栋\_\_\_\_层房屋的产权，乙方拥有\_\_\_\_栋\_\_\_\_房屋的产权。

乙方应在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_\_\_\_\_日内办理完甲方应分得产权部分房屋的房地产证。

1、如乙方未能按本合同第五条第二款的约定时间完成工程设计的招标工作、或在本合同生效后第\_\_\_\_天内开工、或在第\_\_\_\_个月内完成竣工验收工作，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乙方赔偿损失。

2、除因甲方的原因造成延误外，如乙方未能按第六条第二款约定的时间办好房地产证，乙方应按主管部门发布的指导租

金价格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3、如因甲方的原因造成报批手续或工程的延误，当拖延时间在\_\_\_\_个月以内时，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应按主管部门发布的指导租金价格向乙方支付违约金；当拖延时间超过三个月以上时，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有权要求甲方赔偿损失。

凡因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协商不成，应提交中国国际经济贸易仲裁委员会华南分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实施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本合同自政府主管部门批准后生效。

## 合作经营店铺协议篇三

合作经营企业法》及其他有关法律的规定，共同成立一家合作经营企业(简称合营公司)。

合营公司的宗旨系引进专利技术进行合作生产。甲方提供生产厂房及所需设备，乙方提供专利技术。双方按本合同附件列明的项目投入。

合营公司由甲方独自经营管理，乙方承包使用技术的全过程，保证其产品达到合同规定的要求。乙方提供的专利技术按本合同第五条款规定，以提成费的办法作为补偿。

本合同及附件中所引用的技术名词分别阐述，其意义明确如下：

2.1 “产品”系指合同附件所列的产品。

2.2 “专利”系指经登记获有专利权的和经登记获有实用新型专利权的及本合同附件所列明的须经申请的专利技术。

2.3 “技术”系指为满足生产、使用、保养及销售该产品所需的技术并为乙方目前所持有的或将来能获得的并有权向第三者公开的技术数据、配方、生产程序、终纸、说明书、手册目录及信息等。

2.4 “商标”系指合同附件所列明的商标。

2.5 “技术协助”\_\_\_\_按合同规定乙方每年派出\_\_\_\_名生产和发展该产品的技术专家至合营公司生产部门指导生产，逗留期限由合营公司与乙方商定。该专家的薪俸及往返差旅费由乙方承担，在中国逗留期间的住宿、膳食及生活津贴由合营公司负担。

应合营公司的要求，乙方按双方商定的适当时间内派\_\_\_\_名技术专家至合营公司就有关生产、生产过程及销售产品等方面提供更有效的技术协助。合营公司应支付专家从受雇地至合营公司的差旅费及在中国期间的住宿、膳食及生活津贴等费用。

2.6 “技术信息互换”\_\_\_\_在合同期限内乙方将已改进的技术通知合营公司。合营公司在使用技术中作改进时，应通知乙方。经改进的技术，其所有权属改进的一方并受本合同载明的保密条款所约束。

2.7 乙方保证：按双方议定时间提供的技术信息应是准确的、完整的和清晰的，由乙方提供的实用技术是最先进的；合营公司按乙方的要求在正确地应用其技术的状况下，合营公司的产品应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3.1 不经乙方同意，合营公司在按合同的规定生产、使用和销售该产品外，不得使用其专利、商标和技术。

3.2 事先未得到书面同意，合营公司不得对所生产的产品进行修改。合营公司生产的产品与乙方生产的产品质量应相同。乙方有权采取任何必要的措施确保合营公司的产品达到规定的质量水平。

3.3 在合同期限内乙方向合营公司提供的使用技术系在中国境内生产及销售其产品，并按合同规定亦向乙方提供在国际市场中销售的产品。

3.4 合营公司应乙方的请求，在可能的情况下，于适当的时候在\_\_\_\_\_

\_\_\_\_\_以乙方的名义申请、登记、注册其提供的技术，使乙方获得其技术专利及专利权。

3.5 合营公司按照双方的议定，在销售产品上须标志商标时，应标明该产品是按乙方的许可证制造。

3.6 合营公司出售的全部产品所使用的名称和标志均载明于附件。经乙方同意后合营公司可使用其他名称和商标在中国市场销售。

合营公司若发现有任何伪造的产品或侵犯专利或商标时，应立即通知乙方。虽然，仅乙方独家持有对其伪造产品或失常的使用产品、侵犯专利或商标时采取追究或多次诉讼或采取其他行动的权利，但乙方对合营公司就上述有关情况提出的各种建议应给予适当的考虑。为此，乙方可用合营公司的名义作原告人或双方联合作原告人，合营公司对此不应无理地予以拒绝，但须先取得合营公司的专题书面批准。

5.1 在合同期限内合营公司须向乙方为合营公司提供的技术及协助给予补偿费。

5.2 根据合同及附件的生效日起180天内合营公司应支付售出

该产品的总净销售额\_\_\_\_%的提成费。其提成费应根据该产品的净售价计算。

5.3按合同附件规定的提成费应从得到该项技术之日起执行\_\_\_\_\_年，以后，每年递减\_\_\_\_%。

5.4合营公司应保持完整、正确的记录，便于确定向乙方支付的款额，乙方可派会计师代表乙方审查其记录，自\_\_\_\_\_年\_\_\_\_月\_\_\_\_日起，于合同期限内每年每季度后60天内向乙方提供季度的销售报告。销售报告应列明上一个季度内出售产品数量的净售价并附上应支付的款额数字。销售报告应由合营公司主管财务者签署。

5.5合营公司根据合同及乙方书面指定的银行将所得款额以美元按时汇至乙方。

6.1按合营公司的合同，乙方应向公司提供技术培训，以提高公司雇员的技术水平。

6.2乙方同意向合营公司选拔的雇员按下述技术范围提供培训：  
\_\_\_\_\_产品的制造、发展、销售和使  
用；\_\_\_\_\_加工生产及有关工厂实习；培训其他有关的技术待合营公司与乙方协商而定。

## 合作经营店铺协议篇四

甲方：（需方）合同顺序号： 乙方：（供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就乙方接受甲方委托之印刷、纸品加工业务的'相关事宜达成本合同并共同信守。

，本合同则视为甲方与乙方达成的订货合同，乙方在每次接到甲方的订货单或订货单传真件，即作为本合同持续生效，

双方不需再签订其他合同。

确保产品质量，验收方式以甲方确认样为标准进行验收。

甲方有义务按国家规定提供相应的商标注册许可证复印件，商标印刷委托书及《印刷业管理条例》中规定需提供的相关资料)

乙方保证按甲方提供的交货计划安排生产和交付

1、如甲方在签字确认样后再变更印刷品的成品尺寸、纸张、规格、数量等应偿付乙方实际损失。

2、甲方应按合同的规定时间提供乙方所需的正确无误的文件，并在规定的时间完成校对工作，将校稿及时送交乙方，否则交货时间应予顺延。

3、甲方应在乙方送的校稿上认真校对批注，对已经签字认可的校稿，其中仍有错误，对制版印刷造成的损失应由甲方承担。

4、甲方提供的产品包括物料、菲林、技术资料等，乙方需要验证其质量符合印刷要求。

5、甲方委托乙方加工的印刷品必须符合国家法律规定中的相关规定。

1、本合同中规定的印刷品的纸张、规格、质量与订单规定不符，甲方可以拒收，乙方应负责返工。

2、印刷、装订的质量应符合国家有关规定的印刷品质量标准及双方约定，如不符，乙方承担相关损失及责任。

3、印刷样张须甲方审核签字后才能印刷，样张上有差错，甲方签样时未能提出修改，损失由甲方承担。

4、乙方为甲方无偿保留印刷胶片和样张3个月，逾期按报废处理，乙方保证报废处理行为不导致印刷胶片和样张对外流传或者被第三人使用，除此之外乙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5、乙方应按时交付货物，逾期承担违约责任，每逾期一天支付当期订单总价的5%给甲方。逾期超过7天，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且乙方须退还甲方已付定金。

6、乙方在交货时应接受甲方的验收，若出现验收不符合的，乙方应立即给予重做更换，由此产生费用和损失由乙方承担。

1、甲方保证，所提供乙方印刷的印刷品不存在任何侵犯第三方依法享有的权利的情形，例如，商标权、著作权、专利权等。

2、如因甲方提的印刷品侵犯了第三方的合法权利并导致第三方追诉乙方的，应当由甲方单独出面、协调处理相关事项，并负担因此引发的所有费用。

甲方还应当赔偿乙方因此遭受的所有经济损失。

3、甲方保证，所提供乙方印刷的印刷品不存在任何违反法律禁止性规定的情形。

4、如果乙方有证据证明甲方提供的印刷品存在违反法律禁止性规定的情形，乙方有权要求甲方对印刷品的内容、形式作出修改、调整，甲方不得拒绝。

甲方拒绝的，双方解除本合同。

5、乙方保证其提供给甲方的货物的质量、效果不低于其所提供给甲方的样品的质量、效果。

否则，甲方在验收时有权拒收，乙方应立即返工，由此产生

的费用及损失由乙方自行承担。

6、甲方付款前，乙方提供合法发票，否则甲方有权暂扣应付款项。

1、甲方未完全履行合同条款造成乙方经济损失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赔偿实际损失，但甲方承担的责任以当期订单的印刷加工费为限。

2、乙方未能完全履行合同条款造成甲方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赔偿实际损失，但乙方承担的责任以当期订单的印刷加工费为限。

3、其他具体责任划分依《中华人民共和国法》有关规定进行确定。

4、甲、乙双方因本合同实施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议，应本着友好合作的精神，采取有效的方式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甲方执伍份，乙方执壹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邮箱： 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银行帐  
号： 银行帐号：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 合作经营店铺协议篇五

甲方：

乙方：

甲、乙双方本着平等协商、诚实信用的原则，就甲方为乙方提供黄金现货买卖服务的有关事项订立本协议。

第一条 乙方在甲方开立账户，甲方为乙方提供一个资金帐号。

第二条 乙方按照甲方指定的银行账号存入货币资金，乙方提取资金或销户时，甲方将资金汇入乙方指定的出入金银行账号。

第三条 乙方有权随时查询自己的与黄金现货买卖相关的原始凭证；有权随时了解自己帐户的资金情况或实物黄金情况，甲方应当予以积极配合。

第四条 乙方可以通过电话、电脑等方式进行黄金现货买卖，甲方有权进行同步录音或者用其他方式保留原始买卖记录。

乙方同意：

1、甲方的电话录音、电脑记录等在业务过程中形成的记录具有法律效力；

2、不论乙方以何种方式进行买卖，若乙方在下一日开市前没有对每日结算单提出书面异议，则视为乙方对买卖记录的认可。

第五条 乙方确知，黄金现货买卖因时机而变动，而且分秒变动，并承认即使按照公布的价格，也有可能无法成交。

第六条 乙方将接受并遵守甲方规定的一切黄金现货买卖规则或其他有关黄金现货买卖的规定事项。

第七条 根据有关规定，乙方自行承担黄金现货买卖的相关税项及征税。乙方确认，乙方买卖的实物黄金由甲方或甲方指

定的银行代为保管。

第八条 乙方应当按照甲方的规定向甲方提出交收申请，并提交增值税发票等相关凭证及票据。

第九条 货款的交收依照甲方交收办法执行。

第十条 甲方在指定的清算银行开设客户资金帐户

第十一条 甲方为乙方设置资金明细账，并在每日结算单中报告资金账户资金和实物黄金余额及资金和实物黄金的划转情况。

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的买卖手续费和交收手续费；

为乙方支付的实物黄金运保费；

甲方与乙方签订的书面协议中双方同意的其他划款事项。

第十三条 乙方资金属于乙方所有。乙方资金不得用来抵偿甲方的债务或者挪作他用。

第十四条 乙方开立账户需交纳开户费用 元人民币。

## 合作经营店铺协议篇六

甲方：

乙方：

双方经友好协商，就共同合作推出大型系列室内情景栏目喜剧（\_\_\_\_\_）栏目（以下简称为“该栏目”）事宜达成合同条款如下：

一、乙方按照甲方要求并在甲方指导下制作该栏目。该栏目

宗旨为用系列短喜剧的形式，将当代中国经济快速发展中的百姓生活及各类经济现象予以生动的故事表现，使观众在愉悦的笑声中得到共鸣、享受和启迪。

二、乙方负责投入资金，负责实施该栏目的策划、编剧、拍摄及后期制作。节目内容和质量应达到甲方的基本要求。

三、甲方负责该栏目在\_\_\_\_年\_\_\_\_月左右在中央电视台二套节目该栏目内开始播出两集(每集片长\_\_\_\_分钟，每集重播一次)。甲方保证依照既定时间段和频率在中央电视台首轮播出该栏目。

四、1、甲方播出该栏目不向乙方支付制作费用，以该栏目贴片广告时间(每集不低于\_\_\_\_秒，最高不超过一分钟)给乙方作为回报，甲、乙双方共同遵守中央电视台对外统一广告价格标准。广告全部收入归乙方所有。

2、乙方拥有该栏目每集片尾字幕中两个“协办单位”和三个“鸣谢单位”的署名权，甲方保证播出时不漏播，不改动。

3、乙方制作该栏目时租用甲方的摄影棚及相关设备，甲方给予乙方优惠价格。

五、该栏目海外版权收益和国内外全部音像副产品收益全部归乙方所有，国内除中央电视台外的其他电视台的播放收益由甲、乙双方按各\_\_\_\_%的比例进行分配，国内其他电视台的二轮播出须在中央电视台播出半年后播出。

六、1、该栏目每集片尾字幕“联合制作”单位的署名名单顺序和全称如下：

(甲方名称)

(乙方名称)

2、该栏目主创人员的署名和顺序由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七、该栏目首次合作期为一年，即一年\_\_\_\_周\_\_\_\_(集)=\_\_\_\_集。首期合作结束前\_\_\_\_个月双方再行商讨下一合作计划，乙方享有优先合作权。

八、1、乙方自本合同签订之日起开始该栏目的总体策划及运作筹备，甲方保证在本合同有效期内不再与第三方进行该栏目的合作。

2、乙方向甲方支付\_\_\_\_万元人民币保证金，共分两期付清：第一期\_\_\_\_万元，于本合同签署生效之日支付；第二期\_\_\_\_万元，于本合同签署生效\_\_\_\_日后支付。

3、甲方认可乙方送交的该栏目第一期节目之日，甲方一次性退回乙方支付的\_\_\_\_万元保证金。

4、本合同有效期内、甲、乙双方任何一方不得单方撤出合作。乙方如果单方撤出合作，所支付的\_\_\_\_万元保证金由甲方全部罚没；甲方如果单方撤出合作，除向乙方退还乙方所支付的\_\_\_\_万元保证金外，另外向乙方支付\_\_\_\_万元的赔偿金。

九、乙方在该栏目的筹备及正式运作中，可以双方共同名义与主创人员、演员等进行接触洽谈。

十、其他未尽事宜双方另行协商，友好解决。

本合同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 乙方：

签字： 签字：

年月日 年月日

## 合作经营店铺协议篇七

甲方：

乙方：

为更好的推广“xx奶茶店加盟/饮品店加盟”品牌，领先一步迎合市场发展需求，经甲乙双方平等协商，现达成“xx奶茶店加盟/饮品店加盟”品牌商标授权使用商意向如下：

一、甲方初步确定乙方为xx公司“xx奶茶店加盟/饮品店加盟”品牌在地区商标授权使用商，并开店经营..

二、乙方同意在上述区域内经销“xx奶茶店加盟/饮品店加盟”品牌系列产品. 根据目前乙方实际情况，乙方承诺在选定经营场所后，签订“xx奶茶店加盟/饮品店加盟”品牌授权合作合同.

三、此合作意向协议期有效期为年月日到年月日，超出上述时间，甲方有权选择其他经品牌授权商，或根据双方协商情况而定.

四、乙方先交付合作意向定金人民币 1万元。在签订“xx奶茶店加盟”品牌授权合作合同时，此定金将自动转为合同款；同时此协议自动作废，相关事宜以合同为准.

五、乙方在签订“xx奶茶店加盟/饮品店加盟”品牌授权合作合同时，应出具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等有效证件。并承诺保守甲方的商业机密.

商业机密是指：甲方提供或持有的以任何形式存在的经营、管理、技术或交易信息，包括甲方产品定价、市场分析、销售计划、客户名单、广告策略、财务、人事、产品开发、产

品配方、制造技术、内部文件、内部信函、电子文档、双方交易信息以及其他一切商业信息。

六、其他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平等协商解决。

七、如最终未达成合作，此意向书金额无息、无条件返还给乙方

甲方： 乙方：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电话： 电话：

邮编： 邮编：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签约时间： 年 月 日

## 合作经营店铺协议篇八

甲方：

所在地：

乙方：

身份证号码：

住所地：

联系电话：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消费者权益保护法》，为明确双方权利义务关系，经双方协商一致，在自愿平等的基础上达成以下协议，共同遵守。

一 服务内容：

1.1甲方委托乙方在指定时间按照甲方安排，对婚礼过程中新娘的彩妆及造型负责化妆和处理。

1.2在本协议有效期内，甲方通过电话、短信、微信或qq等方式通知乙方客户订单情况，乙方应以电话、短信、微信或qq等方式进行确认，以准确快速的提高签单效率。

## 二 费用计算

2.1甲方按每单业务（公司派单）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整给乙方结算，乙方带来客户每单业务人民币（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整，其中包括乙方餐费、交通费（市内四区），交通费超过范围按实际情况补贴或协商客户承担。

2.2每次试妆需收取试妆费人民币（大写）\_\_\_\_\_元（小写）\_\_\_\_\_

元（次），（注：仅限于试妆当天没有下单的客户）。公司收取管理费（大写）\_\_\_\_\_元整（小写）\_\_\_\_\_元整。

2.3甲方处于人性化考虑，为乙方每年一个免费化妆造型名额（无需交到公司任何费用），一个半价化妆造型名额，公司统一收取管理费\_\_\_\_\_元。

2.4乙方每年接单数超过30单，甲方奖励\_\_\_\_\_元；乙方每年接单数超过40单，甲方奖励乙方\_\_\_\_\_元；乙方每年接单数超过50单，甲方奖励乙方\_\_\_\_\_元；以此类推多接单多奖励。

## 三 甲方权利义务

3.1甲方应该提前与客户商讨化妆风格，告知乙方客户对化妆的基本要求，以及简单的客户状况。

3.2甲方在乙方执行每单业务完毕验收无误后按约定金额在三到四个工作日内，以现金或者转账等方式给乙方结算，乙方应出具相关凭据。

3.3在协作期间，甲方有对乙方婚礼档期或其它形式档期的监管权和优先使用权，并有对乙方肖像权及作品的无偿使用权。

3.4甲方有权对乙方服务质量、口碑等问题进行监管和考核，如果乙方违反合作协议或者执行单中的任何条款，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协议，并要求乙方按甲方损失给予赔偿。

3.5甲方应当在执行单中明确乙方在每次化妆造型中应该提供的服务内容，若有流程的变更或者其他方面的特殊服务，应及时以书面（包括短信、微信□qq)或口头形式通知乙方，经乙方确认后执行。

3.6甲方为乙方提供化妆场地，提供首饰头饰，如乙方对场地设施进

行破坏，对首饰头饰不尽看管义务或损坏，甲方有权酌情要求乙方赔偿。

3.7甲方为乙方提供一年内不少于十次的免费培训和每周的公司内训，如乙方超过三次以上不参加，甲方通过批评且乙方不接受批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协议。

3.8甲方如遇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自然灾害、国家政策等其他非人为因素）造成协议不能履行的，甲方不承担任何责任。

#### 四 乙方权利义务

4.1乙方有义务在协作期间积极配合甲方工作，保持与甲方联系畅通，随时关注手机短信、微信或qq等即时通讯的更新情

况，以便于随时确认工作安排，并记录好已经确认的档期，非不可抗力等特殊事由，不得拒绝履行化妆职责。

4.2乙方应当在化妆前到门店或通过微信、短信或qq了解本单业务客户要求，并根据实际情况积极配合策划人员与新人沟通，制定出化妆、配饰等方案。根据客户要求，做出具体跟妆流程和具体服务项目，并有义务主动跟进相关流程及进度。

4.3乙方必须在通知客户化妆时间前10分钟到达所约目的地，做好化妆前准备工作。

4.4如遇到本协议中未涉及事项，须及时向甲方提出，经甲方书面确认后方可执行。如果未经甲方允许私自操作，造成损失的应给与甲方赔偿。

4.5乙方在合作期间未经甲方同意，不得私自将化妆档期调给其他个

人或组织。若乙方私自调配，乙方应当给予甲方当天服务金额的双倍赔偿金，且甲方可单方解除本协议。

乙方为甲方进行有偿服务时，不得向甲方客户（包括所有到场宾客）擅留任何私人联系方式，如有客人主动索要联系方式，乙方只可发放甲方配发的官方名片。若在现场发现乙方给甲方客户（包括到场所有宾客）擅留私人联系方式，属乙方违约，甲方应扣发当天服务费用，并即行解除本协议和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4.6乙方在为甲方客户化妆服务过程中，应体现良好的专业素养，服务周到细致，不得破坏甲方的形象，损害甲方的利益。乙方在此承诺：热情服务，保证所用化妆品安全、无毒副作用，并在有效期内使用。未经甲方允许不得向甲方客户推介附加服务，由此带来的负面作用，甲方有权向乙方要求赔偿。

4.7乙方如果因生病等特殊原因不能如约提供化妆服务的，应及时通知甲方和客户，并有义务配合甲方更换同等或以上价位的化妆师完成化妆工作，在约定日期前\_\_\_个工作日内通知甲方及客户更换。乙方承诺愿意承担因化妆服务环节客户不满意造成的客户不付化妆费的100%责任和影响甲方收费的相应责任。

4.8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在营销方面的相关活动，甲方视情况可给予相应的报酬。乙方有义务配合甲方在公司进行特殊活动时，给予无偿服务。

权单方解除协议。

4.10乙方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时可以将本协议中乙方的部分权利、义务转让给第三人。如该转让给甲方造成损失，乙方同意由其自己承担全部责任。若损失是由第三方引起的，甲方可协助乙方向责任方追偿，乙方对甲方提供的协助应给予合理补偿。

## 五 违约责任

在协议有效期内，任何一方对因不可抗力事件所造成的延误或不能履行本协议约定的义务无需承担责任（但必须在不可抗力事件排除后出示有效证据证明发生了不可抗力事件），发生不可抗力事件的一方应积极采取必要、有效措施，以减少因此而造成的损失。如因乙方服务质量发生争议，导致甲方客户拒付化妆费或其他应收费用，乙方应按照本协议的有关约定加倍赔偿甲方的损失。如因单方无辜退单发生纠纷，双方同意按照《青岛市婚庆礼仪投诉处理办法》进行处理。

## 六 未尽事宜及附加条款

6.1本协议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确定，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协议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协议与补充协议不一致的，

以补充协议为准。

## 6.2 本协议附加如下条款：

化妆服务当日，乙方未能在约定时间到场服务或乙方原因产生服务质量问题只甲方客户不能按照既定流程开始的，乙方同意按照服务费的双倍金额给予赔偿。

6.3 本协议生效后乙方不得私自接除甲方外任何订单，如有特殊情况

## 合作经营店铺协议篇九

乙方聘请甲方为经纪人，在合同期间由甲方全权培养包装乙方并代理乙方涉及到出版、演出、广播、电视、广告、电影、录音、录象等与演艺有关的商业或非商业活动，以及与乙方公众形象有关的活动。

为期十年，自签约后立即生效，开始期以签约当天日期为准。

1、甲方应努力通过各种培训、社会实践活动、新闻媒体及其他方式造势宣传乙方，尽可能地提高乙方的知名度，通过强有力的宣传培养、包装运作获得最佳效果，使乙方建立、保持良好的公众艺员形象。

2、甲方在合同期间独家拥有乙方之名称、肖像及声音的商业和非商业的公众活动代理权，并拥有乙方录制演唱之音乐制品（含录音带□cd□vcd□ld□mp3及其他由于科技发展而使用的新型载体之音像制品和网络视频）出版、发行等相关事项的代理权。

3、甲方有权安排乙方的所有演艺工作并作为乙方的委托代理人签署有关演艺合同，但合同内容应征得乙方的同意。合同期间，甲方对乙方日程、企划、定位、筹备、训练、录音、

录象、制作、宣传、演出等一切与演艺活动相关之活动拥有最终决定权，乙方在力所能及的范围内不得借故拖延或拒绝。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参加由甲方安排的演艺活动，但是必须充分考虑到乙方的身心状况和劳动强度，在乙方可以胜任的情况下，乙方应参加甲方安排的演艺活动。

4、乙方从事商业性演艺或非商业性演艺活动的有关工作酬劳，如果第三方拖欠、欠款或拒付时，甲方应尽力协助追讨，并承担相应的损失比例，但不负责赔偿。

5、甲方安排乙方在培训演出或参加其他活动时，甲方派出人员保护及宣传人员陪同前往，以保障宣传效果。

6、甲方应向乙方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包括手机□qq等，以便乙方可以立即与甲方取得联系。

1、乙方在合同期内，应根据甲方的安排培训同时进行演艺活动。

2、乙方有权参加与其本人有关的歌曲创作、制作、宣传、演出等一切与演艺事业有关的相关活动的企划过程并了解收支情况，表达个人意愿。但是一经甲乙双方商定确认，乙方必须遵守，按照甲方提出的方案安排日程、企划、定位、筹备、训练、录音、录象、宣传等内容，不得借故拖延或拒绝。

3、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为商业目的为甲方指定范围以外的个人或机构录制任何歌曲，不得以任何目的、任何形式擅自参加与商业或非商业公众活动，不得向任何个人或机构提供与商业或非商业公众活动，不得向任何个人或机构提供与商业或非商业演出、形象展示有关的照片，不得擅自实施整形手术（包括面部、身体、发型等）。

4、在甲方安排的演出、录音、录象、拍摄专辑、制作mtv等活动中，资金应由甲方负责安排，乙方应全力配合甲方。

5、乙方在其非演出事业等情况下发生的收入归乙方所有，与甲方无关。如乙方的受赠、继承、买卖有价证券、个人投资等。

6、乙方应向甲方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包括手机□qq等，以便甲方可以立即与乙方取得联系。

7、乙方有权在涉及公民的基本权力和义务的领域内享有权力、承担义务，对此甲方不得干涉。

8、乙方有权按照《劳动法》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享有劳动的权力、义务以及休息。

9、乙方应自尊、自重、自爱，在甲方的协助下慎重对待自己的言行，以使自身的公众形象得到尽可能的维护和提高。乙方在向新闻媒体以及任何个人、机构公布自身的隐私、立场、观点时，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

10、在合同期间，乙方不得聘请任何除甲方之外的任何第三方担任其演艺事业的经纪人。

11、乙方将承担保密义务，确保任何与甲方合作的内部事务不以任何形式、渠道对外公布。

12、乙方如果因为不可抗力退出演艺事业，复出后应继续聘请甲方担任经纪人，除非甲方拒绝或因个人问题不能继续胜任。

乙方从事商业或非商业演出活动及有关工作之酬劳（限于货币、实物等），应有甲方代为收取并支付相关个人所得税。如遇乙方自行收取酬劳之情况时，乙方同样在收取酬金后两周内主动支付甲方。待甲方按照有关法律规定交纳有关税费后，乙方收取税后酬劳的30%，剩余70%由甲方支配，该70%包括培养包装乙方演艺整体技能及团队制作费和甲方经纪人代

理费。

- 1、如因甲方原因使得乙方的演艺事业受到不应有的负面影响时，乙方有权决定继续或解除本合同。
- 2、甲乙双方可以协商变更或解除本合同。变更时应采取书面形式。
- 3、如因乙方原因使得其不再适合从事演艺事业（身体、名誉等遭受损害），甲方有权解除本合同。
- 4、合同期内，乙方如因意外使身体或外型受到伤害并影响其外在形象时，甲方有权决定继续或终止本合同。
- 5、甲方不得以任何方式作出有损乙方公众形象的行为，否则，乙方有权决定继续或终止本合同。

甲乙双方应本着友好合作之原则进行合作，一旦出现纠纷，应尽可能地协商解决，但是发展到只能用终止合同的办法才能解决问题时，应该按照以下方式处理：

- 1、合同期内，甲乙双方中任何一方如不能诚实履行合同及违反合同条款时，视违约情节，按照下列条款单独或并处：
  - 1) 延迟或停止违约方一切或者部分演艺、宣传等运作活动；
  - 2) 将部分演出收入全部缴付守约方；
  - 3) 罚款，罚款金额按照签约以来历年累计收入总额的300%计算，并继续履行合同；
  - 4) 终止合同，违约方应赔偿守约方人民币100万元整。

甲乙双方之间的任何合同纠纷，双方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双方同意以诉讼方式予以解决。

九、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合同自甲乙双方签字后生效。本合同效力溯及至年月 日。

甲 方：（签字）于永召 乙 方：（签字）

签订日期： 年月 日

## 合作经营店铺协议篇十

乙方：\_\_\_\_\_

甲、乙双方本着真诚合作、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发展共赢的原则，现就“圣诞、新年礼大放送”活动合作达成如下协议，供合作各方共同遵守：

### 第一条

#### 合作内容说明

- 1、本活动为一次非赢利性的促销宣传活动。
- 2、本次活动主要针对群体为甲方下属会员及活动期间购买甲方产品满四大罐奶粉的顾客。
- 3、凡符合以上条件的顾客均可在甲方销售专柜领取奖品兑换券一张(奖品内容为:价值388元的20xx年个性宝宝台历一本，不含有底片)。
- 4、凭兑换券的顾客可免费在乙方领取相应奖项。
- 5、本次优惠活动每人每券只可享受一次赠送，不得累计。

### 第二条

## 甲方的权利义务

- 1、甲方在本次活动中拥有对本次活动的解释说明权。
- 2、甲方负责本次活动礼品券的发放，凡消费顾客符合本次活动条件的，都可凭购物小票在甲方销售专柜领取礼品券一张。
- 3、甲方销售人员在将礼品券送出时需将券上印盖本次活动的优惠公章，此券方视为有效。
- 4、本次活动的销售产品由甲方自行决定，无指定销售品。
- 5、甲方在活动期间不可再与同乙方同性质的商家签定同等性质的活动协议。

## 第三条

###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 1、乙方在本次活动中负责整个礼品券的拍摄、设计与印刷。
- 2、乙方为本次活动提供450张免费摄影券。
- 3、乙方将免费为消费顾客提供专业的艺术摄影。
- 4、并将拥有本次活动的摄影解释权。
- 5、为了对本次活动照片质量的保证，乙方将在拍摄过程中为小朋友拍摄多款照片供其选择。
- 6、对除赠送照片以外的照片不可对消费顾客进行强制销售，如家长对照片满意需要购买的话，乙方将采取自愿平等消费原则，并实行会员优惠价格(银卡会员九折)。
- 7、乙方在活动期间不可再与同甲方同性质的商家签定同等性

质的活动协议。

8、乙方在本次活动期间可以合理利用双方的共同资源，进行对本公司的宣传。

## 第五条

合作协议的期限

双方合作期限自\_\_\_年\_\_\_月\_\_\_日起至\_\_\_年\_\_\_月\_\_\_日止

## 第六条

违约责任

任何一方未履行本协议的任何一项均视为违约。任何一方在收到其对方的违约具体说明的书面通知后，如确认违约行为实际存在，则应在十五日内对违约行为予以纠正并书面通知对方，如认为违约行为不存在，则应在十五日内向对方提出书面异议或说明，在此情况下，甲、乙双方可以就此问题进行协商，协商不成，按本协议争议解决条款解决，违约方应承担因自己的违约行为而给受约方造成的经济损失。

## 第七条

争议的解决

凡因本协议引起的或与本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双方首先应友好协商解决，协商达不成一致意见，应提交广州市仲裁委员会，按照申请仲裁时该会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进行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双方均有约束力。

## 第八条

协议的生效、变更和终止

1、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壹份，自单位盖章之日起生效；

2、协议任何条款原则上是不能更改的，但在获得合作双方的共同书面同意后另行签署合作协议，新协议签署后本协议自然终止。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